招标评标结果公示

招标编号：HBGS-202609SZ-015001001

一、招标概况

广水市余店镇余先线道路改造工程于2026年09月11日在湖北省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发布招标公告，2026年10月15日在广水市开标室501开标，并于2026年10月15日完成评标工作。 根据评标委员会提交的评标报告，广水市余店镇人民政府已经确认评标结果，现进行评标结果公示。

二、评标结果

序		本标段采用“评定分离”方式进行招标,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排名不分先后				
中标候选人名称		湖北辉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湖北省汇方建设有限公司	湖北雄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湖北智创隆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湖北众宸建工有限公司
投标报价(元)		8252161.00	8160857.15	8262808.03	8248536.75	8253815.98
质量（如有）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工期（交货期、服务期）		210日历天	210日历天	210日历天	210日历天	210日历天
项目负责人（如有）	姓名	程祥	聂兴朝	彭博	左力	徐逢春
	证书名称	市政公用工程二级注册建造师证	市政公用工程二级注册建造师证	市政公用工程二级注册建造师证	市政公用工程二级注册建造师证	市政公用工程二级注册建造师证
	证书编号	鄂242171880568	鄂242161767254	鄂242212221908	鄂242181989130	鄂242171881801
投标文件中的资格审查资料（资格能力条件）		见本公示下方附件（如有）				

三、评标情况

评标情况资料	见本公示下方附件

四、公示时间

公示期为2026年10月17日至2026年10月19日（北京时间）。

五、异议与投诉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在评标结果公示期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

人提出，招标人将自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书面答复。作出答复前，将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人答复仍持有异议的，应当在收到答复之日起10日内持招标人的答复及投诉书，向行政监督部门提出投诉。

六、联系方式

1．招 标 人：广水市余店镇人民政府

地址：广水市余店镇文化街

联系人：王俊

电话（传真）：0722-6820098

2．招标代理机构：广水市逸兴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广水市晟世华府1栋1单元1501

联系人：袁媛媛

电话（传真）：0722-6286785

3．行政监督部门：广水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址：广水市应山办事处三环路住建大厦

联系人：/

电话（传真）：0722-6232342

备注说明：

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广水市逸兴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盖单位章）

2026年10月16日